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唐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文互联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调整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8）。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颖、董立国、陈楠、王巧兰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公司同步修订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9）及《浙文互联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临 2022-04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颖、董立国、陈楠、王巧兰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公司同步修订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颖、董立国、陈楠、王巧兰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同步修订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中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1）。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颖、董立国、陈楠、王巧兰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参与认购的博文投资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博文投资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颖、董立国、陈楠、王巧兰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关于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协议双方权利义务，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博文投资签署了《关于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颖、董立国、陈楠、王巧兰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浙文互联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42）。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报备文件

浙文互联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